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 關於調整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公告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 13.10B 條而作出。

2014 年 5 月 8 日，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公司」）第七屆董事會第四十次會議以 7 票同意、0 票反對、0 票棄權的表決結果，審議通過了《關於調整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議案》。

### 一、會計估計變更概述

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規定及公司固定資產的實際使用情況，公司對各類固定資產重新核定了實際使用年限，決定從 2014 年 7 月 1 日起對部分固定資產折舊年限進行調整，具體方案如下：

固定資產類別	調整前折舊年限（年）	調整後折舊年限（年）
建構築物	20	30
設備	13	15

### 二、關於會計估計變更的說明

公司現有固定資產原值 610 億元，其中設備類固定資產原值 412 億元，建構築物類固定資產原值 155 億元，其他類固定資產原值 43 億元。已到折舊年限尚在使用的固定資產原值 73 億元，這部分資產基本是在線設備類資產及尚在使用的建構築物，其資產狀態及產能發揮仍屬正常水平。公司在「十二五」期間已投入和擬投入的固定資產投資 226 億元，促進了公司固定資產的整體技術進步。同時，公司近年來大中修以及結合大中修進行的技術改造項目投入力度較大，相對恢復了設備精度，保證並提高了設備性能，延長了設備、建構築物可使用年限。從對公司固定資產重新評估、核定的實際使用壽命來看，其實際使用壽命普遍長於原確定的會計估計年限。根據《企業會計準則》規定，公司至少應當於每年年度終了，對固定資產使用壽命、預計殘值和折舊方法進行覆核，如果固定資產使用壽

命預計數與原先估計數有差異，應當調整固定資產使用壽命。考慮到公司固定資產整體狀態及同行業折舊水平，公司認為將固定資產中的設備類資產的使用年限由 13 年調整到 15 年，建構築物類資產的使用年限由 20 年調整到 30 年，將會使公司的財務信息更為客觀。

### 三、 會計估計變更對公司的影響

此次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調整，預計減少公司年度折舊額約人民幣 90,058 萬元，所有者權益及淨利潤增加約人民幣 67,544 萬元。2014 年 7 月份開始執行新的折舊年限後，2014 年度固定資產折舊額將減少約人民幣 45,029 萬元，所有者權益及淨利潤增加約人民幣 33,772 萬元。

### 四、 監事會意見

監事會認為該議案符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企業會計準則，符合公司生產經營實際。審議程式也合法合規，未發現損害公司及股東利益的行為。

### 五、 獨立董事意見

獨立董事認為：該項會計估計變更符合國家相關法律、法規及《企業會計準則》等的要求，符合公司固定資產的實際使用情況，變更依據真實、可靠，不存在損害股東權益的情形。變更後的會計信息更為科學合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董事會的審議和表決程序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獨立董事同意董事會關於調整固定資產折舊年限的議案。

### 六、 備查文件

- 1、經與會董事簽字確認的董事會決議；
- 2、經獨立董事簽字確認的獨立董事意見；
- 3、經與會監事簽字確認的監事會決議。

特此公告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2014 年 5 月 8 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

執行董事：丁毅、錢海帆、任天寶

非執行董事：蘇世懷

獨立非執行董事：秦同洲、楊亞達、劉芳端